

# 淮南市田家庵区财政局文件

田财字〔2022〕33号

## 层转《安徽省政府采购“徽采云”监管系统 管理办法的通知》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部门、区属各单位，  
政府采购代理机构：

现将《淮南市财政局 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 
转发〈安徽省政府采购“徽采云”监管系统管理办法的通知〉  
的通知》层转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